

证券代码：873828

证券简称：晶华光电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1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9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金忠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及《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为做好 2024 年度的财务预算工作，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求，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租用晶华压铸的房屋给公司员工宿舍使用，其年租金为 57.6 万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做出 2023 年度开展治理专项行动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